



联合国

HSP/EB.2024/9



联合国人类住区规划署

Distr.: General  
26 February 2024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联合国人居署

联合国人类住区规划署执行局

2024 年第一次会议

2024 年 5 月 6 日至 8 日，内罗毕

临时议程\*项目 10

人居署实施联合国发展系统改革的最新情况

## 联合国人类住区规划署实施联合国发展系统改革的情况

### 秘书处的说明

#### 一、 导言

1. 在 2023 年 11 月 28 日至 30 日于内罗毕举行的 2023 年第三次会议上，联合国人类住区规划署（人居署）执行局表示注意到执行主任关于人居署实施联合国发展系统改革的最新情况说明（HSP/EB.2023/19）和人居署实施改革情况核对表（HSP/EB.2023/INF/8）。

2. 最新情况说明介绍了人居署为执行联大第 72/279 号决议而开展的活动的要点，这些活动是根据联大第 76/4 号决议提出的，该决议中请联合国可持续发展集团主席向联合国发展系统各实体的理事机构提供足够的信息和工具，以便它们发挥监督作用，包括监测协调统一和各实体遵守双重报告模式的情况。

3. 本说明系根据上述报告义务印发，因为第 76/4 号决议规定，联合国各实体应定期提供最新情况，以有效支持其理事机构在联合国发展系统改革方面发挥监督作用。

4. 本说明还提请执行局注意第六节，其中欢迎会员国和联合国可持续发展集团各实体之间目前正在进行的最高级别重要磋商和讨论，内容围绕迫切需要恢复联合国供资契约，使其能够发挥重要作用，以确保圆满完成第 76/4 号决议规定的联合国发展系统改革。

\* HSP/EB.2024/1。

## 二、背景

5. 在 2023 年第三次会议上，执行局注意到秘书处为巩固联合国发展系统改革的六个相互关联的支柱而作出的贡献，这六个支柱是：新一代联合国国家工作队；重振驻地协调员制度；改进区域办法；对全系统成果的战略指导、监督和问责；联合国发展系统的供资；在全球、区域和国家各级后续落实联合国发展系统的重新定位工作。

6. 2023 年最新情况的一个积极趋势是，人居署继续与其他行为体主要是在区域和国家两级开展的互动产生了协同效应，人居署将自身重新定位为联合国在城市部门的联络人，逐步扩大其网络，以增强其在城市讨论和做法方面的影响力，从而更好地为会员国服务。

## 三、巩固管理问责制框架

7. 人居署在其派驻人员的国家对管理问责制框架作出的贡献有助于人居署迅速融入联合国国家工作队。驻地协调员作为联合国发展系统在国家一级的最高级别代表，也发挥着关键作用，被赋予更大的权力，以确保与受益会员国协商，协调各机构的方案和机构间促进可持续发展集合资金。

8. 人居署与区域协调员和联合国国家工作队其他成员在管理问责制框架内的互动在高级管理层进行：人居署区域代表和国家方案负责人根据管理问责制框架的双重报告模式，领导人人居署的机构立场，并视需要开展联合活动。将人居署区域代表制度化，作为新区域架构的一部分，也是对联合国发展系统改革需求的回应，这要求各实体在适当级别加强存在，为联合交付创造协同增效作用。

## 四、联合规划工具和专题联盟

9. 自 2020 年以来，人居署在共同国家分析和制定联合国可持续发展协作框架方面开展合作的国家数量已超过 90 个。本着联合国发展系统改革的精神，联合国可持续发展协作框架是联合国各实体国家规划文件（包括人居署国家方案文件）的唯一来源。人居署用于国家方案文件的模板已逐步与联合国可持续发展集团的指导说明保持一致，<sup>1</sup> 联合国可持续发展协作框架被视为根据国家需求和优先事项制定方案的共同标准。自那时以来，人居署与驻地协调员和联合国国家工作队其他成员合作，完成了 10 多份国家方案文件。

10. 在所有主要区域，现在还包括在东欧和中亚，人居署工作队一直积极参与与区域协作平台、同行支助小组和专题联盟内的讨论。

11. 在非洲，2023 年开展了各种活动，包括可持续发展目标 11 的进展审查讲习班，人居署还共同召集了数字发展专题联盟，并为一些国家的智慧城市提供了支持。在阿拉伯国家，所作的努力包括将城市数据纳入西亚经济社会委员会开发的“Manara”区域数据平台，以及参与若干关于以下主题的区域专题联盟：气候、粮食安全和环境；性别、公正和平等；移民。在亚太区域，人居署与国际移民组织（移民组织）共同主持了关于人口流动和城市化的区域协作平台，并支持了关于住房、可持续发展目标本地化、气候适应、废物管理和城市流动等问题的关键区域专题联盟，并为最新的可持续发展目标 11 综合报告收集了意

---

<sup>1</sup> 联合国可持续发展集团，“新一代联合方案指导说明”，2022 年 10 月。

见和建议。在拉丁美洲和加勒比，人居署与联合国开发计划署共同主持了关于伙伴关系和交流的区域协作平台，并倡导考虑城市地域层面。在所选定国家的 10 个城市，人居署与移民组织和联合国难民事务高级专员公署一道，参加了关于人口流动、移民和移民融入城市的专题联盟。最后，在东欧和中亚，向一系列专题联盟提供了支持，包括关于数据和统计、性别平等、青年、社会保护、流离失所、韧性、环境和气候变化以及可持续粮食系统的专题联盟。

12. 尽管人居署在实地完全依赖不可预测的专用资源，但它还确保参与共同后台办公室，并促进业务活动战略和相互承认以及共同房地模式，这符合联合国发展系统改革的要求。值得一提的是，在阿拉伯国家的一个案例中，人居署参与了区域业务管理，并促进了若干国家的业务活动战略和共同房地。在拉丁美洲和加勒比，人居署与多个国家的共同后台办公室合作。然而，改革的全面实施取决于是否有资金资源可用于上述部门的开支。

## 五、项目驱动的人居署所面临的挑战

13. 在 2023 年第三次会议上，执行局听取了关于主要挑战的简报，这些挑战阻碍了进展、减缓了人居署进一步参与和全面实施联合国发展系统改革所有要求的步伐，特别是与人居署由项目供资的管理结构和限制灵活性的做法有关的挑战。人居署是一个由项目供资的组织，其 70% 以上的资源用于项目和实地业务；其缺乏能力来确保在联合国主要次区域中心和国家保持最低限度的存在，有可能从根本上改变其目前参与实施联合国发展系统改革的情况。

14. 改革要求采取更有力的区域和国家办法，以根据《2030 年可持续发展议程》迅速取得成果并产生持久影响。人居署最近越来越依赖专用资金，这限制了其优先参与联合国发展系统改革的能力，包括向最不发达国家、内陆发展中国家和小岛屿发展中国家提供支持。

## 六、对联合国发展系统活动供资契约的新承诺

15. 业务活动资金短缺影响了人居署等联合国实体以及联合国发展系统改革进程本身（特别是供资契约）在满足会员国日益增长的服务需求的同时有效和迅速取得成果的能力。鼓励执行局采取适当措施，减轻人居署的收入压力，为此呼吁会员国增加非专用资源，加强人居署继续为联合国发展系统改革作出贡献和完成任务的能力。

16. 同样，呼吁会员国再次对供资契约作出承诺，这是改革的一个关键支柱。近几个月来，联合国可持续发展集团主席应秘书长的要求，就供资契约令人担忧的状况与会员国进行了一系列通报和磋商，尽管作出了承诺，但该契约的资金仍然严重不足，且未能取得成果。

17. 供资契约是联大第 72/279 号决议通过的改革的一个组成部分，旨在为联合国发展系统调动实现《2030 年可持续发展议程》所需的资金支持。通过增加核心资金，该契约邀请发展伙伴将资源专用于国家优先事项、注重成果、让多利益攸关方合作伙伴参与决策，并利用现有的相互问责和透明机制。该契约对落实可持续发展目标具有乘数效应，主要理由是其能够优化国家一级的发展资金，因为仅专用资金无法以综合和有效的方式应对国家优先事项和需求。

18. 在联合国可持续发展集团主席在纽约与会员国进行的持续对话中，提出了前瞻性建议，包括就供资契约举行国家磋商以提高对这一关键发展工具的认识，并通过会员国再次承诺为重振这一契约提出理由。执行局在发挥其监督作用时，不妨考虑到上述各点，并提出一项建议，供秘书处就其自身的筹资挑战以及这些挑战如何限制其参与联合国发展系统改革采取后续行动，并供会员国就改善其对所核准的联合国发展系统供资契约的捐款采取后续行动。

---